

附件 1:

丰台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北京市丰台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以下简称科信局)是负责全区科技工作和信息化工作的区政府组成部门,行政本级共设有 8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发展科、科技创新科、产业促进科、数字经济科、企业服务科、法制科(安全生产科、环境保护科)及信息化建设与管理科。除科信局行政本级,下设二个二级单位,分别是北京市丰台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中小中心),此单位非独立核算,和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创新促进中心(以下简称科创中心)。科信局的主要职责为:

(1) 贯彻执行国家、市有关科技创新、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信息化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并组织实施。

(2) 拟订本区科技创新、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信息化项目管理措施,承担科技信息、科技统计、科研成果报告及科技保密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健全科技创新、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信息化工作激励机制。

(3) 编制和实施本区科技创新、信息化的中长期建设的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实施重大专项工作,牵头组织经济社会发展

重要领域的重大关键技术、共性技术攻关。

（4）负责组织可持续发展实验区申报工作，协助指导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建设和发展。负责申报组织并指导科技创新、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信息化相关项目的实施。

（5）拟订促进技术创新和企业自主创新措施，拟订创新体系建设规划，拟订科研条件保障规划并提出相关建议，推进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和科技资源共享。

（6）推进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和实施高新技术重点行业、产业发展规划和重大专项计划；做好区域高新技术企业和自主创新产品的有关认定。

（7）负责监督管理科技、信息化等专项经费的使用，优化科技资源配置；负责研究多渠道增加科技投入的措施。

（8）鼓励支持相关科研机构的组建和调整，培育发展民办科研机构；推进民营科技工作，促进民营科技企业的发展。协调做好科技社团和科技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管理工作。

（9）推动本区科技服务体系建设，拟订区域科技服务业发展规划。拟订科普工作规划，并承担所属科技场馆的安全监管职责；对以区科技信息化局名义举办的大型科普活动承担安全主体责任。

（10）拟订本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

(11) 统筹协调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12) 负责本区无线电管理工作。

(13)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4) 职能转变。贯彻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围绕把北京打造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全国科技创新中心、更好地服务和支撑世界科技强国建设，加强、优化、转变政府科技管理和服务职能，完善科技创新制度和组织体系，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减少微观管理和具体审批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科研诚信建设。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深入推进科技计划管理改革，建立公开统一的科技管理平台，减少科技计划项目重复、分散、封闭、低效和资源配置“碎片化”的现象。进一步改进科技人才评价机制，建立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贡献、绩效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和激励政策，统筹本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和引进国外智力工作。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2024 末，填报 2025 年预算时，我局根据部门职责及实际工作情况，设立了以下目标：

1. 系统谋划全区科技创新工作。制定《丰台区推进建设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行动方案》，明确丰台科技创新发展的任务部署、发展目标和工作重点，全面构建丰台区科技创新的方位坐标和路线图。

2. 挖掘战略科技创新资源。持续强化与区内高校院所、研究

型医院和科技领军企业常态化对接，开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重点企业动态监测，建立国家级、市级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及孵化器、概念验证等专业服务平台等创新资源动态更新台账。

持续做强丰台创新联合基金。以科技领军企业创新牵引带动新质生产力培育，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鼓励科技企业与高校院所成立创新联合体，面向产业需求开展关键核心技术协同攻关和成果转化，推动丰台联合基金扩领域、扩企业、扩影响、扩成果。

3. 整合优化利用空间资源，盘活星火大厦等区属国有空间，建设丰台区新质生产力培育基地和高校院所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引导创业项目和企业落地丰台。摸底分析全区办公楼宇、孵化器、厂房等产业空间资源，绘制全区产业地图，引导企业聚集发展。

4. 加强科技企业梯次培育。与各街镇、孵化机构联动，聚焦重点产业链，开展潜力高企挖掘和培育，促进国高新企业提质增量发展。引导中小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培育更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独角兽企业和上市企业，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

5. 完善硬科技支撑体系。重点支持建设硬科技导向鲜明、专业服务能力突出、产业集聚带动作用强的高水平专业化孵化器，开展孵化从业人员培训、“火花”活动和技术经理人培训。完善概念验证平台储备库，整合资源建设技术开发概念验证、小试中试、检验检测等专业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开放共享服务。

6.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鼓励企业加强专利等知识产权转化应用，积极创制引领行业发展的技术标准，积极参与技术市场交易，推动完成大中型重点企业研发费、技术合同成交额等重点指标任务，更好支撑高精尖产业发展。

7. 推动优势产业能级提升：商业航天产业，加快卫星互联网终端技术实验室建设，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加速星网生态合作伙伴集聚，支持卫星通导遥企业创新发展，打造卫星互联网高品质园区。商用密码产业，以融合创新发展为抓手，搭建轨道交通、航天航空等行业项目供需对接平台，促进商用密码场景式推广应用。智能制造领域，研究出台《丰台区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三年行动计划》，推动工业向高端化智能化迈进。以场景应用带动机器人产业发展，重点围绕应急、消防、工业等领域开展机器人场景对接，引导头部企业开放场景，加快机器人整机、核心零部件、操作系统等应用技术转化落地。

8. 加快新兴赛道培育壮大：智能医工产业，深化与首都医科大学、天坛医院战略合作，加快出台支持医药大健康产业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持续引进优质项目和企业，推动建设孵化器、专业技术平台和智能医工高品质特色产业园。低空经济产业，聚焦低空制造、飞行监管、服务保障等领域开展关键技术研发，加快形成 1-2 个成熟可靠的低空指挥调度系统。落实低空经济产业支持措施，加快招引产业链企业聚集发展，打造北京低空技术创新园。探索建设智能硬件创新中心，依托昱栎智能硬件概念验证平

台、小米谷仓智能硬件标杆孵化器等专业机构，重点开展“人工智能+硬件”项目孵化培育，开发消费、工业等领域的人工智能硬件产品，引导在丰台实现规模化生产，加快补齐丰台区制造业短板。未来食品产业，加快建成投用新蛋白食品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基地，打造替代蛋白创新研发和转化应用综合性开放实验平台，完善细胞肉、微生物蛋白相关核心技术的中试熟化，助推相关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

9. 助推传统产业赋能转型：深化数字经济与传统行业融合发展，加快推动北京七星园数字经济产业智算中心项目落地，持续推动数据要素应用，鼓励企业数据资产入表。数字金融产业，联合人民银行数字货币研究所探索推动设立“数字人民币实验室”，研究助力区内企业出海贸易、数字货币结算等便捷路径。花卉特色产业，推进北京国际花卉科创中心开工建设，建成全球花卉交易平台及全国花卉数据服务平台，推动“北京花卉市场综合智能分析数据集”在北京国际数据交易所上架交易。数字文旅产业，与区文旅集团协同，探索 VR 大空间项目在汽车博物馆、宛平街道、丰科万达等落地运营，以市场化方式打造 VR 在智慧文旅产业应用新模式。新发地转型升级，配合新发地专班，开展数字技术场景对接，助力新发地市场在市场交易、物流配送、食品安全追溯、数据要素等多方面的数字化转型。

10. 加强创新协同，聚焦京雄科创走廊建设，制定丰台区促进京津冀科技创新协同发展的工作方案，落地一批京津冀协同创

新与产业化示范项目。开展应用场景对接，梳理政府及企业场景需求，体系化推动城市场景机会清单发布。持续举办“城市场景伙伴集结”、“伙伴思享会”等系列活动，搭建场景供需对接平台。持续推荐企业申报市级政府投资基金项目，强化与市国管中心及基金团队的密切沟通，邀请实地走访调研企业，促进更多区内企业进入重点储备项目库，获得融资支持。加强政策宣传引导。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合作发展十二条”中涉及科信的政策解读、服务企业工作，持续举办“丰帆行动”、高企认定培训、政策宣贯等系列活动，落实服务企业举措。突出重点企业服务。依托服务包机制，加强工业、科技服务业和软信业重点企业的实时跟踪，做好增量挖掘，指标预判和预警等工作，推进潜力企业及时上规纳统。

11. 强化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断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加快实现党建与科技创新、产业发展等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发展。全力做好巡察整改工作，制定巡察整改落实方案，确保巡察整改到位。进一步完善选人用人机制，持续关注和培养优秀年轻干部，努力打造甘于奉献、奋发作为的干部队伍。

12. 扎实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信息化项目统筹管理，完善信息化资产台账信息。持续做好全区政务办公信息系统运维保障，加快推进 5G 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做好软件正版化工作。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积极争取国家信用信息归集加工联合

实验室落户丰台。加快自动驾驶 4.0 扩区建设，配合市自驾办完成北京市车路云一体化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丰台区项目设计方案、招标、路口施工改造工程等工作。

13. 大力促进绿色安全发展。推动九州通、矿冶院等重点老旧厂房项目更新改造，推动绿色工厂、绿色供应链等工业领域绿色化改造，完成 6 家市级一般制造业提质任务，强化科技类校外培训机构管理，持续做好工业领域的环保工作、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专项工作。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年预算数 9873.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2603.78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7270.17 万元，其他支出预算数 0 万元。资金总体支出 9832.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65.20 万元，项目支出 7267.43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58%。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数量

2025 年度，我局实施完成了 52 个项目，深入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聚焦促进产业升级发展和地区经济增长，推动牵头行业指标稳定增长，全力开展科技企业培育、招商引资工作，不断促进科技创新和产业融合发展，培育发展增量，推动丰台区倍增追赶和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新进展。2025 年，我局为促进

国高新企业扩容提质，积极对 3800 余家潜在国高新企业进行申报辅导，投用智能化高新技术企业申报预审平台，受理 1244 家家企业的高企认定申报材料。大力促进孵化器水平提升，2025 年新认定区级孵化器 2 家，截至 12 月底，全区共有孵化机构 68 家，含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10 家，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14 家。新增 2 家市级科普基地，新认定区级科普基地 12 家。统筹全区域市场场景项目，发布 2025 年“丰台区城市场景机会清单”，为全区数字经济发展注入新动能。聚焦数字政务服务、城市建设与治理等七大领域，发布 84 个城市场景机会清单。持续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统筹 66 家成员单位协同推进丰台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累计归集各类信用信息 100 余万条，进一步夯实信用数据基础。加快 5G 基础设施建设，截至年底 5G 室外基站建设完成 385 个。

2. 产出质量

积极争取国家、市级政策和资金支持。争取到国家、市级部门关于高精尖产业发展、科技创新研发、科技服务业专项等资金 5.18 亿元，涉及企业 943 家，协助驻区单位和企业争取国家级、市级荣誉资质 12 项，涉及单位 26 家。15 个项目获得 2024 年度北京市科学技术奖。推动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梯度培育，累计评价创新型中小企业 1046 家，排名全市第四。累计推荐认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856 家，同比增长 22.8%。累计引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80 家，排名全市第五。推进创新平台建设，新认定 16 家北京市重点实验室，年度认定量居全市第三，覆盖多个前沿领域，为区域创新筑牢平台支撑。2025 年新吸纳 3 家重点企业出资参与丰台联合基金，新布局 90 项重点项目和前沿项目，助力企业与一批一流高校院所建立产学研合作，在人工智能、商业航天与低空技术、医工健康、智能制造、AI+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开展关键核心技术协同攻关，加速科技成果转化与应用。推进工业互联网建设。全区 5 家企业入选 2025 北京市工业互联网平台名单，上榜数量居全市第二。全年开展 429 场信用宣传活动，高效完成 676 条信用修复信息初审工作，保持信用监测排名全市前三。

3. 产出进度

各项工作、各个项目有序进行，全部按预定期限完成。

（二）效益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

聚焦职责全力提升经济贡献度。科技服务业全年完成营收 636.5 亿元，同比增长 5.1%。软件信息业全年实现营收 723.1 亿元，增速 10.2%。工业全年实现产值 290.5 亿元，增速 6.6%。大中型重点企业研发费用增速提升显著，1-11 月完成 59.8 亿元，增速 4.9%。全年全区实现技术合同成交额 1134.7 亿元，排名全市第三。

以招商引资支撑高质量发展。截至目前，报送两区入库项目 74 个，完成率 148%，落地两区项目 30 个，高质量企业 15 家，

完成率 150%。重点引进一批重点税源企业（2026 年留区税收全年预计 1200 万）；引进央企新业务版块（注册资金 6.5 亿元）；引进中大型可重复使用液体运载火箭电气系统及配套设备产业化固投项目 2 个；引进重点平台型项目 21 个；无人机项目 4 个。落地项目预计 2026 年可实现累计留区税收超过 2000 万。

2. 社会效益

强化应急通信与安全保障，圆满完成中高考、成人高考、公务员考试等 20 余次重大考试无线电安全保障任务，高效保障“学子回家”“中秋游园会”“戏曲文化周”等 10 余次重点活动通信畅通；深入推进反诈宣传教育，组织召开反诈宣传大会 2 次，联合开展“反诈+无线电安全”主题宣传活动 10 余次，有效提升公众安全防范意识。

3. 环境效益

加快推进城市更新。完成京仪敬业升级改造二期、摩诘创新科技更新项目 2 个老旧厂房更新改造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2.7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3.6 万平方米，在城六区率先完成了年度更新任务。实时推动矿冶研究院项目、冶金自动化院更新改造项目、中车北京二七智能制造园改造项目和九州通（丰台园）三期等 4 个更新改造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36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24 万平方米，总投资额约 20 亿元。完成 7 家企业的绿色诊断申报和 2 家公司的升级改造。

（三）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经济成本

2025 年度,我局预算批复项目 52 个,项目执行金额 7267.58 万元,小于项目批复数,所有项目均按绩效目标执行完毕。

2. 社会成本

我局暂不涉及。

(四) 满意度指标情况分析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1) 公众评价: 我局狠抓内部管理,认真履行部门职责,大力发展三大产业,积极为企业服务,认真办理提案、议案,获得了企业的一致好评。

(2) 内部互评: 全局上下认真贯彻落实市、区两级政府的批示指示,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工作任务,与各兄弟部门始终保持良好的沟通联系、协调配合,各项工作开展卓有成效。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 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局 2025 年 10 月修订印发了《丰台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制度汇编》,其中包括财务管理相关制度。《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跟踪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办法》等各项制度健全,部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完整、合规,会计核算制度完整、合规。

2.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加强资金监管,强化资金支付审核,把保证财政资金规范使

用、及时支付到位，作为集中支付管理的重要任务。符合专款专用原则，资金使用程序规范，不存在挤占挪用资金等情况。

3.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会计基础信息工作是会计工作的基本环节，也是会计工作的重要基础。包括建立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使用会计科目、填制会计凭证、登记会计账簿、编制会计报表、管理会计档案、办理会计交接等方面。我局严格执行相关制度，确保会计基础信息完善。

（二）资产管理

我局制定了详细的资产管理办法，对资产申购、采购、分配、保管、处置以及责任赔偿等细则进行规定，资产配置按照“依法依规、保障需要、节约开支、从严控制、调剂优先、共享共用”的原则，严格执行《丰台区财政局关于印发丰台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办法的通知》（丰财资产【2016】199号）有关规定，并完善了资产申购审批程序，确定了购置标准。凡是符合政府采购要求的资产及物品均按政府采购程序进行采购，擅自采购的单位不予报销任何费用。同时，加强资产的管理，组织各科室定期对所属的固定资产进行盘查，明确相应的责任人。办公室明确专人负责机关固定资产管理，按时清查。

（三）绩效管理

按照《丰台区财政局关于开展丰台区2025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丰财绩效〔2026〕509号）要求，我局立即研

究部署 2025 年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确定了牵头科室为办公室(财务),明晰了各科室、事业单位的职责,规范了预算绩效监控的职责、范围、流程,为构建全方位、全覆盖、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供制度保障。2025 年我局实施完成 52 个项目,部门评价项目 1 个,评价结果优秀;单位自评项目 50 个,项目评价结果均为优秀;涉密项目 2 个,不予评价,实现了项目经费的全过程管理,得分均为优秀。

(四) 结转结余率

我局 2025 年度结转结余率为 0.42%, 结转金额为 41.22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结转结余 38.57 万元, 为人员经费结转结余, 人员经费待交完 2025 年 12 月的险金后, 将结余部分上缴财政。项目经费结转结余 2.64 万元, 主要为待注销单位结余, 待交完 2024 年险金后, 随基本支出结转结余一同上缴财政。

(五) 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我局 2025 年度预决算差异率为 39.22%, 主要原因: 一是我局追加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丰台联合基金 1500 万元; 二是新增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1500 万元, 用于井下随钻测控系统及装备研发技改项目。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 评价得分情况

2025 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预算执行率为 99.58%。绩效目标基本完成。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分数为 99.56 (加权平均法计算得

分)。2025 年全年预算项目 52 个，其中：部门评价项目 1 个，评价结果优秀；单位自评项目 49 个，项目评价结果均为优秀；涉密项目 2 个，不予评价。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管理有待提高，存在科室业务人员绩效管理责任意识不强的情况，对项目绩效执行和评价未给予足够重视，财务人员应加强后续沟通并组织相关培训，提升部门绩效管理专业性，强化科室人员绩效管理责任意识。

六、措施建议（整改措施、下一步工作举措）

（一）优化绩效指标体系

设置绩效指标体系是理解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基础，参照往年收支情况，结合我区发展和政策变动情况和我局重点工作，实事求是、合理编制预算，并注重对上年度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执行情况的审核，深入了解并掌握资产情况和财务管理情况。从绩效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全面性、规范性等方面优化绩效指标体系，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二）加强部门内部协调机制

落实部门内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牢固树立全员绩效管理意识，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流程，建立部门内部协作机制，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共同编制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评价，切实提高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的工作合力，提高绩效自评工作水平。

（三）强化业务指导，全面提升工作能力

作为预算管理部门，我们将继续加强本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格执行预算。建议财政部门加强绩效评价工作培训，针对部门绩效自评中存在的知识盲点和技能弱项，强化重点培训指导。选择财务基础好、工作能力强的部门，加强培训、主动指导，将这些部门打造成绩效自评工作的样板，作为其他部门学习的榜样，在预算部门之间形成互帮互助、互学互鉴的良好氛围。